2017年度芦洪市镇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机构设置：政府机关内设党委、政府、人大、政协四大办公室。主要职能：党委和政府两种职能：(1)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坚决贯彻执行。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促进本区域经济发展。（2）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https://www.baidu.com/s?wd=%E6%96%87%E5%8C%96%E6%95%99%E8%82%B2&tn=44039180_cpr&fenlei=mv6quAkxTZn0IZRqIHckPjm4nH00T1d9ryDkmWn3PWbYnj7bPvwh0ZwV5Hcvrjm3rH6sPfKWUMw85HfYnjn4nH6sgvPsT6KdThsqpZwYTjCEQLGCpyw9Uz4Bmy-bIi4WUvYETgN-TLwGUv3EPjDYnH0dPjcv)、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https://www.baidu.com/s?wd=%E6%B0%91%E4%BA%8B%E7%BA%A0%E7%BA%B7&tn=44039180_cpr&fenlei=mv6quAkxTZn0IZRqIHckPjm4nH00T1d9ryDkmWn3PWbYnj7bPvwh0ZwV5Hcvrjm3rH6sPfKWUMw85HfYnjn4nH6sgvPsT6KdThsqpZwYTjCEQLGCpyw9Uz4Bmy-bIi4WUvYETgN-TLwGUv3EPjDYnH0dPjcv)，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4）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5）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https://www.baidu.com/s?wd=%E7%BE%A4%E4%BC%97%E6%96%87%E5%8C%96&tn=44039180_cpr&fenlei=mv6quAkxTZn0IZRqIHckPjm4nH00T1d9ryDkmWn3PWbYnj7bPvwh0ZwV5Hcvrjm3rH6sPfKWUMw85HfYnjn4nH6sgvPsT6KdThsqpZwYTjCEQLGCpyw9Uz4Bmy-bIi4WUvYETgN-TLwGUv3EPjDYnH0dPjcv)生活，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6）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人员构成情况**

在职干部106人。

**（三）完成的主要工作**

１、党委政府抓好全镇各村和镇直属各单位的基层党建工作。

２、在党委政府和各村干部的密切配合下，我镇顺利完成了国税、地税和耕地占用税任务。

３、在政府服务职能部门的配合发放了各村地历保护补贴和种植大户补贴和农机购置补贴以及计生各项惠农政策和村级运转经费。

４、在县综改办的指导下完成了一事一议项目让农民得到了实惠。

二、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情况

2017年收入决算1474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1474万元，较上年增加11万元，同比增加0.75%，变化原因是工资普调，项目资金正常增加。2017年支出决算1474万元，财政拨款支出1474万元，较上年增加11万元，变化原因是工资普调，项目资金正常增加。2017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基本支出792万元，同比减少34.1万元。日常公用经费297万元，较上年增加54.1万元，同比增加22.3%，增加原因：人员增加。支出控制严格；其他资本性支出为0万元；村级转移支付、一事一议项目支出决算共671万元，占16.3%，较上年增加20万元，变化原因：项目增加。

**（一）基本支出**

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共31.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无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8万元，具体是：公务车保有量2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9.8万元。比上年减少0.75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26.5万元，比上年增加4.35万元，变化原因是招待上级各单位检查调研及下级村干部会议等开支增加。

**（二）项目支出**

2017年我镇项目支出529万元，为了更好的保障单位内部控制，我镇全面开展了内控评价系统建设工作，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确保内控工作的有效实施。

三、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

按照《财政部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的有关规定，我镇全面开展了内控评价系统建设工作，建立健全各项规章管理制度，确保内部控制规范的有效实施。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17年，根据我镇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性工作，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发展蓝图，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1. **经济效益评价**

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100%； 预算执行控制较好。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本年部门预算未进行预算相关事项的调整；预算完成率达到100%，预算控制较好，全年无挪用专项资金情况。 预算管理较为理想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但仍需进一步强化。全年公用经费控制率为100%；“三公”经费总体控制较好，严格支出成本，节约开支。

（1）对于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凡单位购买属于政府采购范围内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政府采购执行率达到100%。

（2）管理制度健全。我镇严格预算管理，切实按照县委出台的五项管理制度要求，坚持执行财经和财务制度，修改完善了开发区《机关财务管理规定》《财产管理规定》《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内部审计制度》《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管理规定》《公务车辆管理办法》《会计核算制度》《厉行节约规定》等工作制度，进一步明确了财政预算资金审批手续和拨付程序、机关行政经费审批手续和报销程序，加强了财务管理，规范了收支行为，保证了财务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

（3）资金使用管理逐步加强。单位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执行，正确组织资金的筹集、调度和使用，债权债务及时结算、结清。费用开支有标准、有预算，正确核算收入、税金、利润及利润分配。所有支出均通过我单位财政直接支付方式办理，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部门预算收支严格按年初部门预算方案执行，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按要求及时进行了公开。

**（二）效率性评价和有效性评价**

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障了正常的工作运转，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是必要的，在执行上是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的，在项目资金的使用上也是安全的，各项支出严守法律底线、纪律底线、道德底线。

**（三）社会公众满意度评价**

2017年，我镇干部职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克服种种困难，积极做好我镇财务管理工作，保证了财政资金的安全，在2017年民主测评中，满意度为100%。

五、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见附件）的评价结果

按照《财政部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的有关规定，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预算编制、执行、资金使用、监管以及财务会计信息、项目组织管理、项目绩效完成等方面对专项进行了综合评价，形成绩效综合评价结论。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2017年我镇整体支出虽然保证了正常运行和职能履行，但在资金安排和执行中存在一些问题。一是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尚不明确，绩效评价缺乏强有力的制度保障。二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还不够完善、合理。三是对绩效评价的工作认识还不够。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镇将组织相关部门认真研究，加强对绩效评价工作的培训，提高对业务能力的认识，确保各项开支更规范、合理。加强内部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的合理性、准确性及合法性。

东安县芦洪市镇人民政府

　　 2018年10月 10日